

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审查报告

审查文件：

南通市通州区院前医疗急救信息化建设（信息系统）维保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V1.2-20250926（初稿）

发文单位：

通州区卫生健康委

审查意见：

经公平竞争审查大数据模型初判与法务团队评估，认定发文机构属于政策制定机关，该文件与经营者经济活动相关，本次暂未发现明显违规点，审查结果代表第三方观点，仅供参考

时间：2025年10月11日

